

玉林市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玉东审环管〔2022〕6号

玉林市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玉林市鲜品皇食用油厂花生油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玉林市鲜品皇食用油厂：

你厂报来《玉林市鲜品皇食用油厂花生油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项目代码：2210-450960-04-01-520156）性质为新建，位于玉林市玉东新区二环东路东侧玉林经济开发区正泰路7号（玉林市玉开电器有限公司内）。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租用玉林市玉开电器有限公司内厂房进行建设，使用租地面积约1050 m²，拟建设1条花生油加工生产线以及相应的配套生产设施，年生产花生油360t。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蒸炒车间、压榨车间）、辅助工程（办公区、饼粕仓库、油罐区、原料库、成品仓）、公用工程以及环保工程。

（二）主要原辅材料：外购袋装花生米，年耗量约900t/a。

（三）主要生产设备：筛选机、上料机、蒸汽炉、炒锅、榨油机、滤油机（两台）、油罐（两个）、空压机、灌装机等。

（四）工艺流程：花生油生产工艺：原料→筛选→蒸料→炒料→压榨→过滤→灌装→成品。

项目为食用植物油生产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允许类。项目已取得玉林市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备案证明，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及单元准入要求。

项目总投资约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0%。

二、环评审批意见

该项目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同意你厂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同时要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做好环保工作。

（一）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认真抓好落实。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切实可行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及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832\text{m}^3/\text{d}$ ， $199.68\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需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排入市政管网，经玉林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南流江。

(四) 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为炒料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和异味（臭气浓度）。项目炒料及压榨过程要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厂区周围加强绿化，确保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

(五)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筛选机、上料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强度在 70~90dB(A)，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和厂界围墙隔声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六)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劣质花生米、滤渣和生活垃圾。劣质花生米、滤渣经收集后全部外售给相关厂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批复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可自行决定项目投入调试的具体时间并报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调试生产前，建设单位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按规定自主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未落实本批复和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未取得排

污许可证擅自投入调试生产、未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擅自投入生产，未向社会公开有关信息的，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建设单位在接到本批复 20 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达玉林市玉东生态环境局，并按规定接受监督检查。

五、请玉林市玉东生态环境局做好建设项目监督检查，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期、运营期执行环保“三同时”情况进行日常监督管理。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到我局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玉林市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12 月 8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玉林市玉东生态环境局，长沙慕川环保有限公司。

玉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8 日印发